

臺北大學企管系學士班暨進修學士班學生

115 學年度學分抵免申請流程

- 一、申請期間：自即日起，依各類別規定時間完成辦理。依規定申請**抵免學分以一次為原則**。
- 二、抵免學分數：依國立臺北大學學生抵免學分辦法及國立臺北大學企業管理學系抵免學分辦法。
- 三、辦理程序：

(一) 繳交申請書及文件- **8/24 前**請親交或郵寄(暑假上班時間~9/4 一至周五 9:00-16:00)

學士班：「237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 151 號商學大樓 5F21 企管系陳姝伶助教收」。

進修學士班：「104 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67 號教學大樓 6F12 企管系林佩新助教收」。

1. 填寫「學分抵免申請書(專業科目)、(通識科目)或(共同科目)」(抵免學分申請書依類別【抵免】下載並填寫**學士班表單**[下載請點此處](#)、**進修學士班表單**[下載請點此處](#))

以下為五項類別，大小為 A4 (註明抵免科目為**必修**或**選修**，留下手機以便聯絡)：

- **國文、英文**：請填一張**共同科目**抵免學分申請書。
 - **體育**：請填一張**共同科目**抵免學分申請書。
 - **本系必修及選修科目**：請填一張**專業科目**抵免學分申請書。
 - **通識**：請填一張**通識科目**抵免學分申請表。(依入學年度抵免不同表單)
 - **外系選修科目**：請再另填**專業科目**一張抵免學分申請書。
2. **一份申請書需附一份歷年成績單**，一定要正本，欲**抵免科目以螢光筆顯註**。
 3. 檢附原修課科目之授課內容綱要及上課用書(說明愈清楚愈利抵免審核)

學士-抵免表單



進修-抵免表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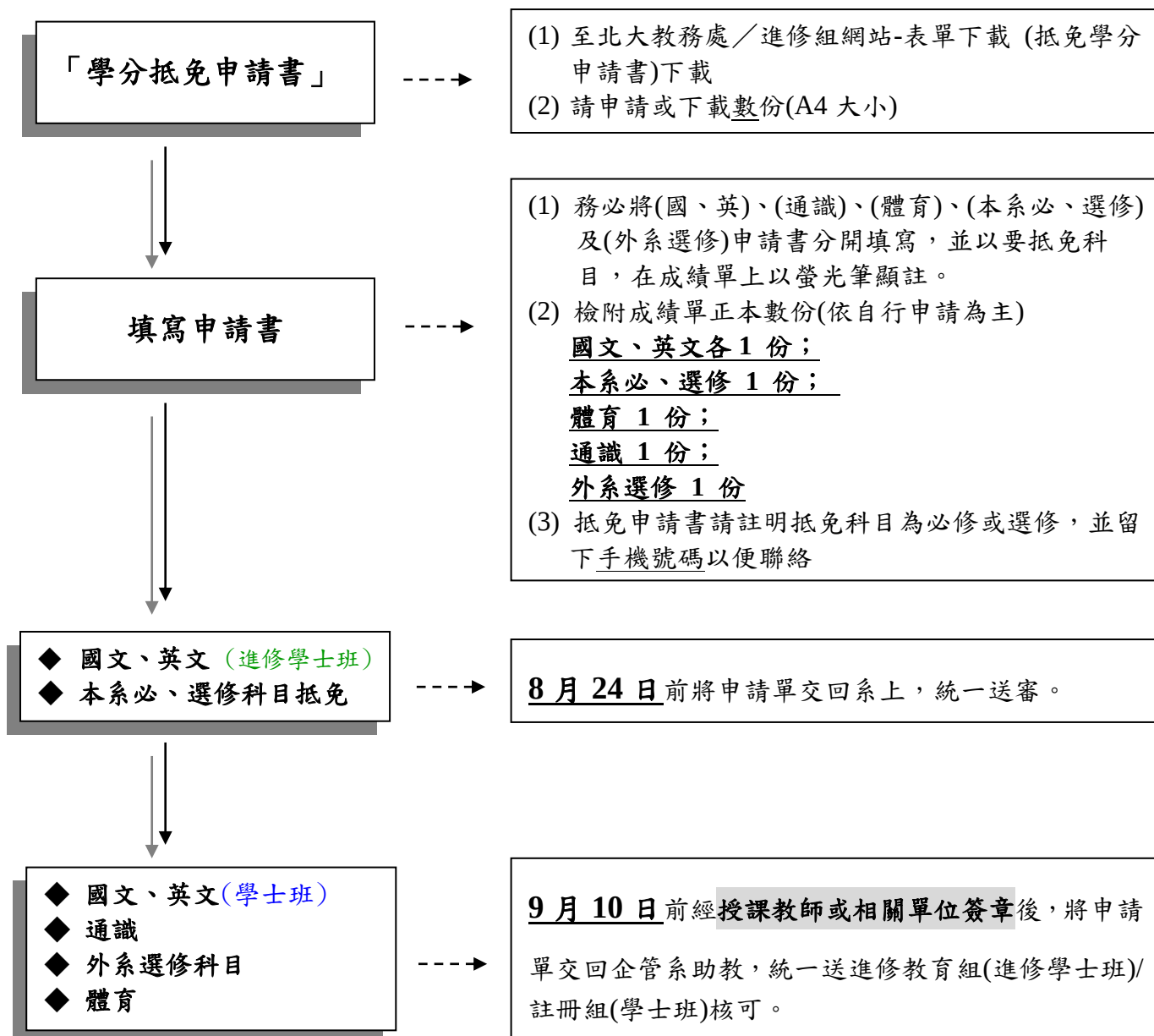


(二) 抵免審核：【抵免課程請附上完整課綱與填寫清楚科目】

1. 「本系必修及選修科目」之抵免，**學士班**及**進修學士班**請於 **8/24 前**交，由系辦統一收齊申請資料，送交任課教師初審，教師必要時得請同學面談說明。
2. 「國文、英文」之抵免，**學士班**請**自行**至中文系與語言中心辦理，請於 **9/10 前**回企管系辦公室。
進修學士班統一由本系代送三峽校區審核，請於 **8/24 前**交至企管系辦公室，逾期自行辦理。
※國文課程抵免注意事項，[請點此處](#)。
- ※大學英文課程抵免注意事項及駐點時間，[請點此處](#)，務必詳閱公告及填寫方式。
3. 「體育」之抵免，將會公告於**體育室網頁**，請自行注意時間。請於 **9/10 前**回企管系辦公室。
學士班請依【體育室】公告**自行**至三峽校區綜合體育館體育室辦理。
進修學士班請依【體育室】公告**自行**至指定地點於駐點時間辦理。
4. 「通識」、「外系選修科目」之抵免，**學士班**及**進修學士班**請**自行**先找該科目之授課教師簽章後，
學士班請**自行**至通識中心辦理，請於 **9/10 前**回企管系辦公室；
進修學士班統一由本系代送至通識中心審核，請於 **8/24 前**交至企管系辦公室，逾期自行辦理。
不得申請抵免「北聯大系統跨校互選課程」及「他校主播/本校收播之遠距向度通識課程」。
※通識課程抵免注意事項，[請點此處](#)。

(三) 公告結果：最晚於**重大事由加退選前(9/15)**公告，抵免結果以校核可為最終依據。

學分抵免流程圖注意事項



※盡早做完自行簽核之科目抵免，即可盡快確認可加退選科目，
結果最晚於重大事由加退選前公告！

各單位抵免注意事項公告				課程查詢系統
國文	英文	體育	通識	
				